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19-020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701,110,0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日上集团	股票代码	00259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小红	邵碧华	
办公地址	厦门市集美区杏北路30号	厦门市集美区杏北路30号	
电话	0592-6666866	0592-6666866	
电子信箱	stock@sunrise-ncc.com	stock@sunrise-ncc.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的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为钢结构及汽车车轮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公司的钢结构产品主要包括建筑钢结构和设备钢结构两大类产品;汽车车轮产品包括无内胎钢轮、型钢钢轮和锻造铝轮3大类别,其中无内胎钢轮与型钢钢轮为当前的主要量产产品,锻造铝轮为公司未来产品发展的重要方向。公司一直专注于金属制品的研发、制作与销售,已成为集汽车车轮、钢结构+预制墙板+楼承板+金属围护系统于一体,在区域市场竞争实力较强的综合性金属制品企业。

(2)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一直坚持集团集中采购,实现了规模采购效益,并通过汽车轮圈与钢结构业务之间的部分钢材共享来控制安全库存容量。公司依托集团ERP系统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采购管理体系。集团采购部门根据ERP系统测算的物料需求,综合实时库存情况计算合适的采购指令,在保障生产供应的同时兼顾安全库存容量。

公司一直坚持使用品质优良的钢材产品,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品质管理体系和供应商管理制度。全部高强钢材、轮辋型材均由首钢、宝钢、马钢、攀钢、重庆钢铁等行业领先的专业钢厂直接供应;普通钢材则由钢厂或贸易商供应品质可追溯的优质钢材。为替代进口高强钢材,公司已连续多年与首钢开展应用合作开发新品种高强车轮钢材,并已率先开始批量使用490Mpa、590Mpa牌号的高强车轮钢材。

公司一直关注主要原材料价格走势,由于钢材价格波动频繁,结合订单情况和经营计划,特殊规格的钢材根据订单直接锁定价格、数量;通用规格的钢材依照“低价位高库存、高价位低库存”的采购策略,保障了公司产品的竞争能力。

目前锻造铝合金轮毂生产所用的铝材虽然采购量不大,但公司也是沿用“高价位低库存、低价位高库存”的采购策略来规避铝合金价格的波动风险

2)生产模式

公司已建立包括OA、EAS和条码系统在内的强大的ERP管理系统,在汽车轮圈、钢结构业务的生产过程中均通过ERP系统,由集团总部综合考虑备用库存和不同客户的交货期离统一下达各子公司的生产订单,生产部门根据订单指令组织生产,从而缩短了交货周期,节约了运输费用,实现了节能降耗。所有产品的生产过程和质量管理均实现了从原材料采购到产品安装使用的全过程追溯和记录。

公司的汽车轮圈业务主要是以单定产。轮圈的生产环节从领料到包装交货正常需要两周左右,为保证产品的交货周期,对生产周期较长的通用规格部件提前生产备用,对于订单需求稳定的常用规格钢圈按照安全库存策略提交生产订单,确保产品发货周转。

公司的钢结构业务主要按项目生产,每份合同或者订单均需由设计部门拆解成制造详图,并为每根构件或零部件建立唯一标识编号,在ERP系统设置产品的物料需求清单后,交付生产部门组织生产。

3)销售模式

①汽车轮圈业务的销售模式

公司的汽车钢制轮毂主要采用OE市场直销和AM市场经销相结合的方式,内销和出口并行的销售模式。在OE市场,公司需事先通过国内外权威机构的质量认证及整车厂商自身的认证测试后,才能进入整车厂的供应商体系,进而针对车厂的具体车型确认供货规格及规模,签订车型销售合同。基于OE客户信用度较高履约能力较强,公司通常不同客户给予一定的信用账期,外销客户付款方式要采用D/P、L/C方式付款。在AM市场,公司通过考察,选择渠道覆盖面较广、销售能力较强的长期合作伙伴作为国内经销商或海外代理商。公司对AM客户建立了专门的信用管理体系,对于经营规模较大、履约信用良好的AM客户给予一定的信用额度,其他AM客户主要为款到发货。经过长期的市场开拓,公司的钢制轮毂业务已建立了全球销售渠道、形成国内外OE市场、AM市场共同发展的良好格局。钢制轮毂全面的销售网络为锻造铝圈的产品销售奠定了扎实的市场基础。

②钢结构业务的销售模式

公司拥有在钢结构业务方面完整的资质和认证体系,覆盖了钢结构和相关房屋建筑的范畴,为公司承接国内外钢结构项目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以钢结构生产工厂为中心向外辐射,建立业务信息网络,进一步开发钢结构客户群体。子公司厦门新长诚统一对外取得钢结构项目订单,根据不同项目需求采用设计供料销售模式或工程承包模式。

(3)行业发展情况及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分析

结合目前公司主营业务,公司属于“C制造业”大类下的“C3311金属结构制造业”和“C366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汽车车轮、钢结构等制品广泛应用于汽车制造等装备制造业、建筑结构、设备平台支架领域。国家鼓励包括汽车车轮在内的汽车零部件企业发展,鼓励推广绿色环保的钢结构。公司无内胎钢轮、铝轮及钢结构产品均是公认的节能环保产品,受到国家多项产业政策鼓励发展。

近年来,国务院办公厅、住建部、国家发改委及各级地方政府相继出台政策,支持绿色建筑钢结构的发展与普及。国家产业政策的推动,有助于建筑钢结构市场需求的快速提升,从而有利于钢结构行业产能利用率的提升和盈利水平的提高。随着钢结构行业不断发展壮大,行业管理日趋规范,产业整合的深入,都将有利于行业内拥有核心技术和规范管理能力大型优质企业产品竞争实力的提升,特别是钢结构行业议价能力和利润水平的提升。

随着中国成为全球最重要的钢铁、商用车及轮胎生产地与消费市场,中国载重车轮行业竞争能力持续增强,并凭借规模经济优势成为全球采购市场。无内胎车轮需求快速增长,无内胎车轮进入门槛较高,尤其是锻造铝合金车轮的技术工艺起点很高,资本投入大,无内胎车轮行业盈利能力将保持在合理水平。随着轻量化无内胎车轮对型钢钢轮替代进程的加快,众多小型型钢钢轮生产厂商将被市场淘汰,推动行业集中度的不断提升。未来,拥有规模优势、品牌优势、技术优势等核心竞争力的企业将逐渐扩大市场份额,并获得较高的利润水平。

(4)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福建省钢结构制造企业龙头。由于钢结构陆路运输半径一般不超过1000公里的行业特点,公司利用厦门、漳州生产基地靠近海运码头的地理优势,通过集装箱海运覆盖了东南区域及海外部分大型钢结构工程业务区域。公司四川南充生产基地,覆盖了中国中西部地区。近几年来,公司国内建筑钢结构项目发展迅猛,其中大型电子工业厂房、高层建筑、云轨交通等项目增长显著;海外大型石油化工、能源电厂设备钢结构项目涉及东南亚、中东、非洲等地,国内外大型EPC公司的合作客户也从几家扩展到十几家,在行业领域树立了NCC的信誉和品牌。

同时,公司是国内领先的汽车钢轮厂商,是2018年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百强。公司目前无内胎钢轮营业收入、产品产能、产量均实现增长,竞争实力进一步增强。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2,902,153,339.54	1,991,149,040.52	45.75%	1,414,960,843.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613,794.66	67,848,077.48	20.29%	68,843,322.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9,791,514.40	44,170,023.60	58.01%	46,548,188.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319,311.82	-38,104,352.79	347.53%	163,444,925.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0	10.00%	0.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0	10.00%	0.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2%	3.71%	0.61%	3.89%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资产总额	3,938,224,547.76	3,787,230,817.75	3.99%	3,494,403,597.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79,516,127.85	1,829,374,806.30	2.74%	1,796,027,394.7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35,800,124.74	823,991,289.98	762,680,303.07	679,681,62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62,175.10	32,163,280.55	19,804,408.88	20,083,930.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60,649.57	30,516,951.47	11,689,107.61	19,324,905.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30,792.76	90,060,332.61	-149,930,565.57	127,258,746.0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37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4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子文	境内自然人	41.04%	287,793,400	215,837,550	质押	24,299,800	
吴丽珠	境内自然人	11.75%	82,416,600				
吴志良	境内自然人	3.06%	21,375,000		16,031,250		
吴伟泽	境内自然人	2.14%	14,990,700				
康月凤	境内自然人	0.56%	3,939,875				
吴金生	境内自然人	0.37%	2,587,089				
吴明玉	境内自然人	0.37%	2,581,000				
袁东红	境内自然人	0.32%	2,230,000				
毛诚忠	境内自然人	0.28%	1,977,386				
李建勤	境内自然人	0.21%	1,462,84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吴伟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吴子文、吴丽珠之子;吴志良为吴子文之弟。2.其余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袁东红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2230000股,毛诚忠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19770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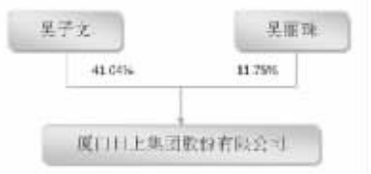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公司继续坚持发展汽车零配件和钢结构两个核心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90,215.3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5.75%,营业总成本282,764.66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45.48%。由于2018年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虽然产销量较上年增长,但由于产品价格上涨幅度低于原材料价格上涨幅度,抵减了部分利润,2018年利润总额81,721.4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4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1,163.8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0.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6,979.15万元,同比增长58.01%。公司地处一带一路核心区,占据海西经济区优势,海外营业收入稳步提升,发展势头良好。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海外业务收入114,156.19万元,同比增长32.34%。

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1)钢结构业务立足中高端钢结构制造,拓宽产品线,行业地位稳固提升。

公司利用自身优势着重于发展中高端技术要求的钢结构业务,订单目标主要在国内重点工程建筑钢结构、钢结构桥梁及轨道交通、以及国内外石化电厂EPC工程的设备钢结构领域。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巩固与美国福陆、法国德希尼布、日本JGC、日本三菱、意大利泰克尼蒙特、美国CB&I、台湾中鼎、中石化SEG、中石油寰球、中电投远达等国际EPC的传统良好合作关系,海外EPC设备钢结构订单增长稳定,行业地位继续稳固提升,报告期内主要新承接或继续的海外项目有福陆非律宾JG-SUMMIT项目、福陆马油RAPID项目P29、JGC阿尔及利亚项目、中鼎阿曼LIWA项目、中石化中东ARUP项目、中电投远达印尼BV海水脱硫项目等。报告期内,公司在国内钢结构市场得到大幅度地开拓,在国内石化钢结构领域:新承接了中石化海南炼化PX项目、中科广东炼化一体化项目等;在钢结构桥梁及轨道交通领域:新承接了比亚迪邹城/安阳云轨项目、中车柳州云轨项目、广州地铁停车场、南充高坪公路立交桥、厦门健康步道等;在大型工业厂房、公建及高层建筑方面:新承接或继续统筹的项目有广州富士康10.5代面板项目、广州富士康旗宇玻璃项目、西安三星半导体芯片项目、绵阳京东方第6代柔性面板项目、武汉高世代液晶显示器件项目、福建三峡风电厂、重庆长城汽车、福建新福兴玻璃、西环球中心大楼、重庆环球中心大楼、厦门软件园三期、厦门盈趣智能制造、厦门东海火炬园、成都广汇雪莲堂美术馆项目等。报告期内,子公司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产能继续释放,提升了公司未来在高层建筑、重型厂房、大型公建、轨道交通、电力电厂钢构领域的业务承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钢结构业务收入较上年增长,实现营业收入161,311.59万元,同比增长65.40%,其中国内钢结构业务收入124,767.70万元,同比增长73.81%。

(2)发展绿色配套产品整合供应链,推进装配式钢结构建筑集成业务

在国家大力推进绿色建筑和装配式建筑的背景下,钢结构作为最成熟的装配式建筑结构在绿色建筑领域拥有很大的优势,公司已确立了钢结构+预制墙板+楼承板+金属围护系统于一体的绿色建筑工业化集成系统提供商的目标,公司从过去单一的钢结构制造和安装厂商转向整体建筑物的系统建材提供商和房屋建造商。为解决绿色装配式建筑的主要配套围护系统,公司于2016年跟台湾壹东合资投资建设的壹东金属幕墙有限公司,引进台湾最强的金属幕墙技术,采用国际先进的工艺和设备,专业从事中高端金属复合板、彩钢板、屋墙面系统等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与安装,报告期内合资公司已承接了南京百和电、亚德客宁波/昆山工厂、泰克尼蒙特/马油RAPID项目、JGC阿尔及利亚项目、福建新福兴玻璃、厦门同恒金属等重点工程项目的金属复合板工程,产品品质和服务受到客户的好评。有了重点工程的业绩,未来壹东金属幕墙产品在节能、环保、美观、耐用、安全、防火等性能方面将有很强的竞争力,市场前景广阔。报告期内,子公司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了钢格栅厂实现量产,有效解决了设备钢结构的配套格栅产品过去全部依赖外购的瓶颈问题,完善了钢结构产品供应链集成业务,提升了公司设备钢结构业务的接单能力和综合配套服务能力。

(3)钢圈业务稳步增长,“高强钢-轻量化”前景看好

公司以首都钢铁公司为依托,继续围绕高强钢,研发了全系列轻量化车轮产品。报告期内,公司钢制车轮实现营业收入107,584.8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3.60%。高强度轻量化钢圈销售大幅增长,其中外销较上年增长83.25%,内销较同期增长了8.18%。公司继续深耕OE市场,钢圈产品已广泛应用于汽车制造等装备制造业、建筑结构、设备平台支架领域。国家鼓励包括汽车车轮在内的汽车零部件企业发展,鼓励推广绿色环保的钢结构。公司无内胎钢轮、铝轮及钢结构产品均是公认的节能环保产品,受到国家多项产业政策鼓励发展。

近年来,国务院办公厅、住建部、国家发改委及各级地方政府相继出台政策,支持绿色建筑钢结构的发展与普及。国家产业政策的推动,有助于建筑钢结构市场需求的快速提升,从而有利于钢结构行业产能利用率的提升和盈利水平的提高。随着钢结构行业不断发展壮大,行业管理日趋规范,产业整合的深入,都将有利于行业内拥有核心技术和规范管理能力大型优质企业产品竞争实力的提升,特别是钢结构行业议价能力和利润水平的提升。

随着中国成为全球最重要的钢铁、商用车及轮胎生产地与消费市场,中国载重车轮行业竞争能力持续增强,并凭借规模经济优势成为全球采购市场。无内胎车轮需求快速增长,无内胎车轮进入门槛较高,尤其是锻造铝合金车轮的技术工艺起点很高,资本投入大,无内胎车轮行业盈利能力将保持在合理水平。随着轻量化无内胎车轮对型钢钢轮替代进程的加快,众多小型型钢钢轮生产厂商将被市场淘汰,推动行业集中度的不断提升。未来,拥有规模优势、品牌优势、技术优势等核心竞争力的企业将逐渐扩大市场份额,并获得较高的利润水平。

(4)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福建省钢结构制造企业龙头。由于钢结构陆路运输半径一般不超过1000公里的行业特点,公司利用厦门、漳州生产基地靠近海运码头的地理优势,通过集装箱海运覆盖了东南区域及海外部分大型钢结构工程业务区域。公司四川南充生产基地,覆盖了中国中西部地区。近几年来,公司国内建筑钢结构项目发展迅猛,其中大型电子工业厂房、高层建筑、云轨交通等项目增长显著;海外大型石油化工、能源电厂设备钢结构项目涉及东南亚、中东、非洲等地,国内外大型EPC公司的合作客户也从几家扩展到十几家,在行业领域树立了NCC的信誉和品牌。

同时,公司是国内领先的汽车钢轮厂商,是2018年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百强。公司目前无内胎钢轮营业收入、产品产能、产量均实现增长,竞争实力进一步增强。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2,902,153,339.54	1,991,149,040.52	45.75%	1,414,960,843.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613,794.66	67,848,077.48	20.29%	68,843,322.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9,791,514.40	44,170,023.60	58.01%	46,548,188.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319,311.82	-38,104,352.79	347.53%	163,444,925.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0	10.00%	0.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0	10.00%	0.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2%	3.71%	0.61%	3.89%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资产总额	3,938,224,547.76	3,787,230,817.75	3.99%	3,494,403,597.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79,516,127.85	1,829,374,806.30	2.74%	1,796,027,394.7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35,800,124.74	823,991,289.98	762,680,303.07	679,681,62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62,175.10	32,163,280.55	19,804,408.88	20,083,930.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60,649.57	30,516,951.47	11,689,107.61	19,324,905.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30,792.76	90,060,332.61	-149,930,565.57	127,258,746.0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37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4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子文	境内自然人	41.04%	287,793,400	215,837,550	质押	24,299,800	
吴丽珠	境内自然人	11.75%	82,416,600				
吴志良	境内自然人	3.06%	21,375,000		16,031,250		
吴伟泽	境内自然人	2.14%	14,990,700				
康月凤	境内自然人	0.56%	3,939,875				
吴金生	境内自然人	0.37%	2,587,089				
吴明玉	境内自然人	0.37%	2,581,000				
袁东红	境内自然人	0.32%	2,230,000				
毛诚忠	境内自然人	0.28%	1,977,386				
李建勤	境内自然人	0.21%	1,462,84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吴伟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吴子文、吴丽珠之子;吴志良为吴子文之弟。2.其余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袁东红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2230000股,毛诚忠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19770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公司继续坚持发展汽车零配件和钢结构两个核心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90,215.3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5.75%,营业总成本282,764.66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45.48%。由于2018年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虽然产销量较上年增长,但由于产品价格上涨幅度低于原材料价格上涨幅度,抵减了部分利润,2018年利润总额81,721.4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4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1,163.8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0.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6,979.15万元,同比增长58.01%。公司地处一带一路核心区,占据海西经济区优势,海外营业收入稳步提升,发展势头良好。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海外业务收入114,156.19万元,同比增长32.34%。

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1)钢结构业务立足中高端钢结构制造,拓宽产品线,行业地位稳固提升。

公司利用自身优势着重于发展中高端技术要求的钢结构业务,订单目标主要在国内重点工程建筑钢结构、钢结构桥梁及轨道交通、以及国内外石化电厂EPC工程的设备钢结构领域。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巩固与美国福陆、法国德希尼布、日本JGC、日本三菱、意大利泰克尼蒙特、美国CB&I、台湾中鼎、中石化SEG、中石油寰球、中电投远达等国际EPC的传统良好合作关系,海外EPC设备钢结构订单增长稳定,行业地位继续稳固提升,报告期内主要新承接或继续的海外项目有福陆非律宾JG-SUMMIT项目、福陆马油RAPID项目P29、JGC阿尔及利亚项目、中鼎阿曼LIWA项目、中石化中东ARUP项目、中电投远达印尼BV海水脱硫项目等。报告期内,公司在国内钢结构市场得到大幅度地开拓,在国内石化钢结构领域:新承接了中石化海南炼化PX项目、中科广东炼化一体化项目等;在钢结构桥梁及轨道交通领域:新承接了比亚迪邹城/安阳云轨项目、中车柳州云轨项目、广州地铁停车场、南充高坪公路立交桥、厦门健康步道等;在大型工业厂房、公建及高层建筑方面:新承接或继续的项目有广州富士康10.5代面板项目、广州富士康旗宇玻璃项目、西安三星半导体芯片项目、绵阳京东方第6代柔性面板项目、武汉高世代液晶显示器件项目、福建三峡风电厂、重庆长城汽车、福建新福兴玻璃、西环球中心大楼、重庆环球中心大楼、厦门软件园三期、厦门盈趣智能制造、厦门东海火炬园、成都广汇雪莲堂美术馆项目等。报告期内,子公司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产能继续释放,提升了公司未来在高层建筑、重型厂房、大型公建、轨道交通、电力电厂钢构领域的业务承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钢结构业务收入较上年增长,实现营业收入161,311.59万元,同比增长65.40%,其中国内钢结构业务收入124,767.70万元,同比增长73.81%。

(2)发展绿色配套产品整合供应链,推进装配式钢结构建筑集成业务

在国家大力推进绿色建筑和装配式建筑的背景下,钢结构作为最成熟的装配式建筑结构在绿色建筑领域拥有很大的优势,公司已确立了钢结构+预制墙板+楼承板+金属围护系统于一体的绿色建筑工业化集成系统提供商的目标,公司从过去单一的钢结构制造和安装厂商转向整体建筑物的系统建材提供商和房屋建造商。为解决绿色装配式建筑的主要配套围护系统,公司于2016年跟台湾壹东合资投资建设的壹东金属幕墙有限公司,引进台湾最强的金属幕墙技术,采用国际先进的工艺和设备,专业从事中高端金属复合板、彩钢板、屋墙面系统等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与安装,报告期内合资公司已承接了南京百和电、亚德客宁波/昆山工厂、泰克尼蒙特/马油RAPID项目、JGC阿尔及利亚项目、福建新福兴玻璃、厦门同恒金属等重点工程项目的金属复合板工程,产品品质和服务受到客户的好评。有了重点工程的业绩,未来壹东金属幕墙产品在节能、环保、美观、耐用、安全、防火等性能方面将有很强的竞争力,市场前景广阔。报告期内,子公司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了钢格栅厂实现量产,有效解决了设备钢结构的配套格栅产品过去全部依赖外购的瓶颈问题,完善了钢结构产品供应链集成业务,提升了公司设备钢结构业务的接单能力和综合配套服务能力。

(3)钢圈业务稳步增长,“高强钢-轻量化”前景看好

公司以首都钢铁公司为依托,继续围绕高强钢,研发了全系列轻量化车轮产品。报告期内,公司钢制车轮实现营业收入107,584.8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3.60%。高强度轻量化钢圈销售大幅增长,其中外销较上年增长83.25%,内销较同期增长了8.18%。公司继续深耕OE市场,钢圈产品已广泛应用于长江、比亚迪、金龙客车、大运、中通、东风柳汽、恒通客车等客户的新能源汽车,2018年钢圈OE市场销售较去年同期增长43.92%。未来随着新能源汽车的普及,轻量化钢圈的销售有望进一步提升,公司在钢材的高强新材料研发方面已积累了大量的可应用于实际生产的大数据,后续在产品设计和制造方面均能持续深入地进行创新,实现产品的升级。

(4)实施铝合金锻造轮毂项目,完善产业链结构,提升公司在车轮行业的综合竞争力

锻造铝合金轮毂是汽车“轻量化”、“低碳化”变革和“新材料”创新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铝合金材料作为21世纪最具性价比的车用高性能复合材料,在未来汽车产业具有非常广阔的应用前景,也是我国国家战略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和国家科技创新规划的重要引导方向。随着汽车锻造铝轮毂国际市场的变化,全球新能源汽车、公交车、卡客车、特种车辆、乘用车领域锻造铝轮毂应用普遍。为进一步完善产业链结构,提升公司在车轮行业内的综合竞争力,公司于2017年开始布局投资锻造铝合金轮毂项目,前期规划均按行业的最高水平进行实施,其中大部分设备从德国、日本、台湾等地引进,为后续的生产经营创造了良好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完成前期厂房建设、设备调试安装,已经实现了商用车锻造铝圈的小批量生产,目前公司锻造铝圈产品已经取得国内外多项权威机构的测试认证。

(5)推进汽车后市场战略,智能车轮助力车轮销售,研发积累优势逐步体现

公司积极布局汽车后市场、物联网新兴产业领域的优质战略性项目,结合TPMS、GPS、北斗、超声波油量传感器、RFID、微光胎纹检测仪等诸多智能硬件的车轮垂直领域生态平台已搭建完成并开始推广,智能车轮2.0软硬件产品开始应用,已形成面向车轮厂、经销商、门店、车队等各用户解决方案的完整技术服务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的子公司运通电子已经初步完成TPMS产品的研发、测试、试生产,开始小批量销售。公司逐步扩大软硬件研发生产规模,持续推进智能车轮创新技术研发,结合对行业业务的深度认知,持续迭代升级行业解决方案,行业壁垒优势逐步体现:

①开发面向轮胎厂的轮胎全生命周期管理方案,为轮胎厂测试新的轮胎产品提供实时的数据采集手段,极大提升了数据客观性、数据采集范围与跟数据频度,同时有效降低了人工成本,解决了轮胎厂在轮胎测试方面的痛点问题;

②开发智能挂车系统-智能狗(SmartGo),集成移动位置应用、大数据、人工智能、传感器等技术,实现挂车管理的智能化、平台化、数据化,重点解决资产管理、轮胎胎温胎压管理、业务调度、司机管理等挂车运营过程中的实际难题,提高挂车运营效率、车辆安全,降低车辆运行成本;

③针对国内外商用车队管理痛点,上线智管轮车队管理系统-智能狗(SmartGo)(含国内版、海外版),为客户监管车辆位置、精准油量、胎温胎压、用户驾驶行为等数据,并通过人工智能分析提出运营优化建议,进而提升车队运行效率,降低成本、确保安全;

④利用BBC+O2O智买轮平台,为门店客户从线上引流,同时结合RFID、智能手持设备、激光胎纹扫描仪、APP等为门店提供车轮库存智能管理,客户跟踪,车轮维护等功能,提升门店的服务能力与服务范围,提升门店盈利手段;

⑤在智买轮平台上专门开发高端铝圈体验区,让用户体验自主更换各种规格铝圈的360度立体三维效果,收集用户需求,为高端定制化铝圈的工业4.0生产做前端数据准备。在市场营销方面,利用目有电商平台结合的服务网络,逐步扩大“日上运通”、“SRW”、“TOPU”等自有品牌的智能设备、智能车轮、锻造铝轮、轻量化钢圈系列产品销售,在国内外销售渠道开始正式推动销售,建立与轮胎厂、车厂、车队、轮胎服务商等客户的合作,形成了多种合作模式,有效扩大产品销售渠道。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汽车钢轮)	1,079,818,744.39	946,132,440.52	12.38%	24.05%	24.50%	-0.31%
金属制品业(钢结构)	1,613,115,942.99	1,296,360,416.03	13.44%	68.40%	72.66%	-3.6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576,155,538.54元,上期金额549,904,215.06元;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696,375,032.33元,上期金额856,144,121.21元; 调整“其他应收款”本期金额3,270,018.10元,上期金额2,625,272.87元; 调整“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0.00元,上期金额0.00元;
(2)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9,568,517.40元,上期金额7,698,306.02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对2019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子文
二〇一九年三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19-019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